

南京大屠杀死难者遗属家祭活动昨启动

新华社南京12月1日电(记者蒋芳蔡玉高)为迎接首个国家公祭日,南京大屠杀死难者遗属家祭活动1日在侵华日军南京大屠杀遇难同胞纪念馆启动。

从1日起至20日,部分南京大屠杀死难者遗属家庭参加此次家祭活动,死难者遗属通过上香、献花、跪拜、诵读祭文或家信等多种形式,悼念侵华日军南京大屠杀中遇难的亲人。

“外公外婆、爸爸妈妈、姐姐和妹妹们,你们好吗?多少次在梦里与你们相遇……”1日上午,纪念馆冥思厅前,32岁的南京大屠杀死难者遗属夏媛代替外婆朗读了给遇难亲人的家信。她背后是新增加的一堵黑墙,上面刻有30户遇难者家庭共108位遇难者名单,黑墙正中还用中、英、日三国文字刻着“30户家庭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名单”。

镌刻在冥思厅黑墙上的108个死难者名单,是整个南京大屠杀惨案30万死难同胞的代表,这每一户家庭,都曾过着平静的生活,但在日军的侵略下,家破人亡。”纪念馆馆长朱成山表示,对这30户家庭遇难名单进行陈列,就是为了告诉人们,30万不是冰冷的统计

数字,而是由一户户家庭、一个个鲜活的生命组成。

“聂佐成、聂周氏、夏庭恩、夏聂氏、夏淑芳、夏淑兰、夏淑芬……”黑墙的最前面刻着7个姓名,这都是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夏淑琴的亲人。在77年前的那场人间浩劫中,老人一家共有7口人遇难,年仅8岁的她与4岁的妹妹夏淑芸得以幸存下来。

85岁的夏淑琴告诉记者,77年前的12月13日,一队日本兵闯进她家,残忍杀死了房东与她的父亲。紧接着日本兵从母亲手中夺过年仅1岁的小妹妹,把她摔死在地上,接着他们扒光了母亲的衣服轮奸后刺死。随后,外祖父、外祖母及两个姐姐也惨遭杀害。这段灾难经历,带给她的是一生的伤痛。

据悉,“南京大屠杀死难者遗属登记工作”启动以来,已有270多个家庭,近3100名遗属进行了登记。最多的一户王高昌遇难家庭共登记了106名遗属。

朱成山说,由于亲人在南京大屠杀中遇难,这些遗属对当年的历史比一般人有更深刻的体会。家祭活动有助于遗属们增加传承历史的责任感。



12月1日,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夏淑琴在纪念馆冥思厅新增设的“30户家庭南京大屠杀遇难者名单”墙前祭奠当年遇难的亲人。

图说中国

昨起火车票预售期逐步延长至60天



12月1日,在宁夏银川火车站,旅客进入售票大厅准备购票。

根据中国铁路总公司安排,从1日起,将用6天时间,逐步将铁路互联网售票、电话订票的预售期,由目前的20天延长至60天。12月7日开始发售2015年春运第一天(2月4日)的车票。

新华社记者彭昭之 摄

中东部大部地区迎来大风降温天气



12月1日,在山东省烟台市街头,市民冒着寒风出行(拼版照片)。

据中央气象台信息,受冷空气影响,我国中东部大部地区迎来大风降温天气,降温幅度一般可达6至10摄氏度。昨晨5时,内蒙古中东部、华北、黄淮、东北地区西部等地普遍降温8摄氏度以上。

新华社发

广西龙胜:手工榨油坊茶油飘香



11月30日,在广西龙胜各族自治县泗水乡大塘湾的榨油坊里,榨油师傅挥舞撞锤猛击楔子榨油。

在广西龙胜各族自治县泗水乡的大塘湾,至今还完整保存着一间古老的手工榨油坊,榨油依然沿用火烤、石碾、水蒸、包饼、排榨、槌撞等传统工序,每道工序都是手工完成,稍有不慎就会榨不出油或少出油,对榨油师傅的手艺要求极高。目前,这种传统榨油工艺随着科技进步已经很少能看到。

新华社发

复旦投毒案初定于12月8日二审

新华社上海12月1日电(记者黄安琪)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于1日表示,复旦投毒案初定于12月8日二审开庭审理,法院将依照法律规定,公告最终开庭时间。

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于2月18日对此案一审公开宣判,被告人林森浩因犯故意杀人罪被判处死刑,剥夺政治权利终身。

一审法院认为,被告人林森浩为泄愤采用投放毒物的方法故意杀人,致被害人黄洋死亡,其行为已构成故意杀人罪,依法应予惩处。判决书中写道:“被告人林森浩因琐事而采用投毒方法故意杀人,手段残忍,后果严重,社会危害极大,罪行极其严重。林森浩到案后虽能如实供述罪行,尚不足以从轻处罚。辩护人建议对林森浩从轻处罚的意见,亦不予采纳。”

一审宣判后,被告人林森浩委托辩护律师提起上诉。

2013年4月1日,复旦大学枫林校区2010级硕士研究生黄洋饮用寝室饮水机中的水后出现中毒症状,后经医院救治无效于2013年4月16日去世。

深圳拟将停车位分类划分权属 达到配建标准后开发商可销售增设停车位

新华社深圳12月1日电(记者赵瑞希)为解决停车位权属争议,提高开发商建设停车位的积极性,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1日发布《深圳市房地产开发项目停车位建设及处分管理办法(征求意见稿)》,将停车位分为配建停车位和增设停车位。配建停车位归全体业主所有,不得转让;增设停车位房地产开发企业所有,可转让,并纳入商品房销售管理,但销售对象仅限于项目业主。

根据意见稿,依法利用民用建筑的防空地下室设置的停车位,纳入配建停车位范围,归全体业主所有。配建停车位的数量需符合《深圳市城市规划标准与准则》的规定。开发商只有在满足配建标准的基础上,才可申请建设增设停车位。

并且,房地产开发项目配建停车位个数不超过房屋总套数的,购房人每购买一套房屋只能购买一个增设停车位。业主转让房屋时,与该房屋相关联的增设停车位应当一并处分。

配建停车位不计收地价,增设停车位地价标准按照房地产开发项目主体建筑功能基准地价的20%收取。两种停车位应当分别集中设置,并设立明确的标示及编号予以区分。

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房地产业处副处长李书韵表示,该意见稿仅适用于新签订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房地产开发项目。对于已建成、已销售的项目,将另行研究制定历史项目的停车位处理政策。目前开发商在未取得停车位产权证的情况下,私自销售停车位的行为,属于违法行为。